

证券代码：002106

证券简称：莱宝高科

公告编号：2017-011

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莱宝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7年4月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及议案于2017年4月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。会议应参加董事12人，实际参会董事12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《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由董事长臧卫东先生主持。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，表决通过以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子公司浙江金徕镀膜有限公司拟减资的议案》

为保持公司控股子公司——浙江金徕镀膜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徕公司”）持续经营，鉴于金徕公司合资经营期限临近到期，同意除莱宝公司以外的金徕公司其他股东部分减资，减资比例最高不超过56.5%，减资价格按不高于后续经具有证券、期货业务评估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评估的对应净资产的原则执行，同意公司按有关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并办理有关手续。

表决结果：12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年4月8日